

#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研究生毕业答辩与学位申请要求

(2021年9月修订)

### 一、 学位日程安排

中科大每年接受3次毕业与学位申请，具体时间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网站通知。

### 二、 答辩申请流程

研究生在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且成绩合格，完成研究生培养过程要求，完成学位论文撰写的基础上，经导师同意、研究生教育处审核后，方可提出学位论文评阅和答辩申请。

学位论文内容和格式的具体要求详见最新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手册》。

#### (1) 培养计划审核

学位论文送审两周前向研究生教育处提交全部相关材料，等待审核。

#### (2) 学位论文查重

培养计划审核通过后，学生登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信息平台 (<http://yjs.ustc.edu.cn/>)，提交学位论文电子版，等待论文查重，每人3次查重机会，学位论文文字复制比不超过5%为合格。专业硕士需要盲审，上传学位论文时，封面、致谢以及成果简介不要出现导师和学生的姓名。

#### (3) 学位论文形式审查

审核通过后，博士生须向研究生教育处提交一本学位论文及《中

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博士学位论文形式审查表》，进行学位论文格式审查。

#### (4) 学位论文送审

学位申请人向研究生教育处提交《论文评阅人组成审核表》，研究生教育处组织学位论文网络评审，学位申请人的导师不得作为学位论文的评审人。

学术型博士学位论文聘请至少5名本学科或相关学科的博士生导师作为论文评阅人，其中至少3名来自校外专家，至少1名来自校内专家，博士论文评阅时间不得少于30天。

专业型博士学位论文聘请至少5名本领域和相关领域的专家评审，评审人须具有正高级职称，其中至少3名来自校外专家（至少2名来自企业或其它研究所，高校专家须为博士生导师），至少1名来自校内博士生导师，论文评阅时间不得少于30天。

学术型硕士学位论文聘请至少2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作为论文评阅人，其中至少1名来自校外及校内专家，硕士论文评阅时间不得少于15天。

专业硕士学位申请人导师提供5名本领域和相关领域的专家作为评阅人，评审人须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其中来自企业或者其他研究所专家2名，校内硕士生导师3名，论文送审时随机送审1名校外及1名校内专家，硕士论文评阅时间不得少于15天。

论文评阅意见全部返回后，学位申请者根据评审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对学位论文进行修改完善并填写《学位论文评审意见修改反馈

表》，经导师审核签字并上传至学位论文评阅系统后方可组织学位论文答辩。若评审结果中出现“同意答辩稍作修改”，从最后一个“同意答辩稍作修改”算起5天后才能组织学位论文答辩。

### (5) 毕业信息采集

研究生教育处每年9月份集体组织毕业信息采集，若无法参加集体采集的同学须自行联系完成采集。未参加集体毕业信息采集的同学（个人单独采集）须将信息采集照片电子版（毕业生姓名、学号和身份证号）发送至科大奖助办邮箱 [yjzb@ustc.edu.cn](mailto:yjzb@ustc.edu.cn)。

### (6) 预答辩

2020级及以后博士研究生正式答辩4周前需通过预答辩，详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金属所）研究生培养过程要求》。

### (7) 学位论文答辩

课题组负责组织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答辩一般应当公开举行，在答辩之日二天前公布答辩通知，答辩之日三个工作日前向研究生教育处提交《论文答辩委员会组成审核表》，《答辩表决票》一套，准备《学位论文答辩情况表》3份。

学术型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应由至少5名本学科或相关学科的博士生导师组成，成员中至少1名来自校外及校内专家。

专业型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应由至少5名本领域和相关领域的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成员中至少1名来自校内博士生导师，至少2名来自企业或其它研究所专家，其他高校专家须为博士生

导师。

学术型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应由至少 3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组成，成员中至少 1 名来自校外及校内专家。

专业型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应由至少 3 名本领域和相关领域的具有副高及其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成员中至少 1 名来自校内硕士生导师，至少 1 名来自企业或者其他研究所专家。

研究生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研究员（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担任。学位申请人的导师不得参加答辩委员会。学位论文答辩需按照《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流程》组织，博士生学位论文答辩全程不少于 2 小时，硕士生学位论文答辩全程不少于 1 小时。最终定稿的学位论文需导师签字后上传到研究生学位申请系统。

学位申请者需根据答辩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对学位论文进行修改完善并填写《学位论文答辩意见修改反馈表》，经导师审核签字并上传至学位申请系统后方可提交学位申请。学位论文答辩中有委员持否定意见，则学位论文修改时间不少于 5 天。

对学位论文答辩与申请学位间隔时间超过 2 年的研究生，由研究生教育处组织至少 3 位专家对其学位论文与学术成果的相关性进行审核认定。研究生将专家认定并签字的表格上传至学位申请系统后方可提交学位申请。

### 三、 毕业与学位申请

答辩通过后3个工作日内须进行毕业与学位申请，并提交全部相关资料。

## (1) 毕业申请

研究生登录研究生信息平台-学历学位，申请毕(结)业证，点击选定“我要申请20XX年X月毕业证书”，研究生带着答辩情况表和表决票到研究生教育处进行毕业证上报审核。

毕业材料提交清单：

- a) 学位申请书 1 份；
- b) 学位论文答辩情况表 1 份；
- c) 培养计划 1 份；
- d) 学位论文 2 本；
- e) 研究生毕业登记表 3 份；
- f) 研究生信息采集表 1 份；
- g) 离校单 1 份；
- h) 金属研究所毕业生信息汇编 1 份；
- i) 离所单 1 份；

## (2) 学位申请

研究生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和获得毕业资格后，方可向研究生教育处提出学位申请，申请时须登录研究生信息平台-学位申请系统，完成学位信息录入，同时按照要求提交学位材料。

学位材料提交清单详见：

<https://gradschool.ustc.edu.cn/column/52>

## (3) 其他

详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及《工

程类专业学位硕士、博士研究生学位授予实施细则》。